

# 南昌市红谷滩区财政局 南昌市红谷滩区农业农村局 文件

红财农指〔2023〕44号

## 关于下达2024年派驻村“第一书记”帮扶资金的通知

各乡(镇)人民政府:

为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,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建设,支持我区派驻村“第一书记”继续做好帮扶工作。根据《南昌市财政局 南昌市乡村振兴局 关于下达2024年派驻村“第一书记”帮扶资金的通知》(洪财农指〔2023〕101号)文件精神,现将2024年派驻村“第一书记”帮扶资金下达给你们(具体金额详见附件)。该项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。

该笔资金需用于脱贫村实施村庄整治、基础设施项目以及发展脱贫村产业,不得挪作他用。请各乡(镇)认真组织实施,

加强资金及预算绩效管理，加快资金使用进度，建立健全制度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 1：2024 年派驻村“第一书记”帮扶资金分配表

附件 2：红谷滩区 2024 年派驻村“第一书记”帮扶资金  
分配项目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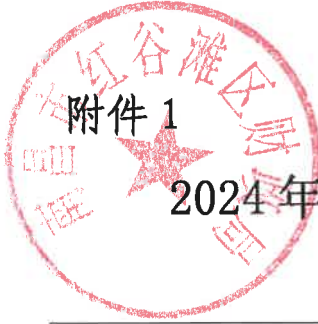
南昌市红谷滩区财政局



南昌市红谷滩区农业农村局



2023 年 12 月 28 日



附件 1

## 2024年派驻村“第一书记”帮扶资金分配表

单位	金额（万元）
流湖镇	20
厚田乡	30
合计	50